

我国利用外资的基本特征及存在问题的探讨

The Main Characteristics and Problems in Foreign Investment Utilization in China

徐 勇

(中国科学院—国家计划委员会地理研究所, 副研究员 北京 100101)

我国 70 年代末开始的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 为外资的引进打开了国门, 尤其是 3 个外商投资企业法的颁布和小平同志的南巡讲话, 更使外商来华投资呈现出蓬勃生机。到 1995 年底, 我国累计签订外资协议项目为 26 万余个, 协议金额达 5 113.34 亿美元, 实际利用外资金额为 2 291.36 亿美元。巨额外资的引进对我国经济的发展产生了重大的作用和深刻的影响。

一、利用外资的历史过程

1979 年以来的 17 年间, 我国利用外资的过程可以 1991 年为界分为前后两个时期、5 个阶段。前期利用外资增长缓慢, 存在年际波动, 外资来源构成以对外借款为主, 对外借款占利用外资累计额的 66.24%, 按其变化特点又可分为起步、缓慢发展和停滞 3 个阶段; 后期利用外资增长幅度大, 外资构成以外商投资为主, 外商投资占利用外资 4 年合计额的 74.72%, 可分为膨胀和稳步发展两个阶段(见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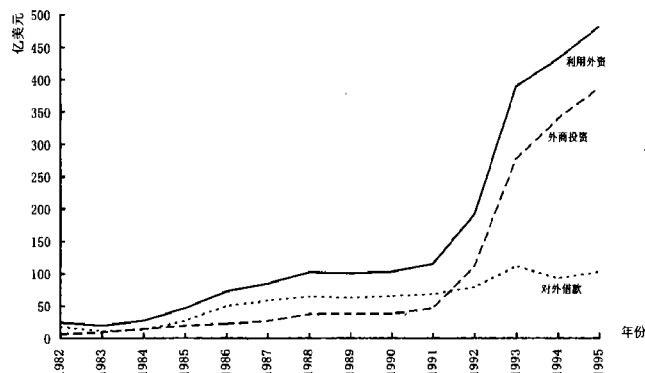
起步阶段(1979~1984 年底) 改革开放初期, 各国对我国的政策存有疑虑, 利用外资量小且有波动。外商投资我国更具有试探性, 投资项目一般规模小、风险不大。到 1984 年底 5 年间, 我国实际利用外资为 171.43 亿美元, 仅占 17 年累计总额的 7.48%, 其中对外借款为 130.41 亿美元, 外商投资为 41.02 亿美元。

缓慢发展阶段(1985~1988 年底) 实际利用外资呈现出 4 年连续增长, 年平均增长率为 21.8%, 1988 年利用外资金额首次超过 100 亿美元。4 年合计签订利用外资协议项目为 1.3 万余个, 协议金额为 497.44 亿美元, 实际利用外资为 305.83 亿美元, 占 17 年累计总额的 13.35%, 其中对外借款为 199.94 亿美元, 外商投资为 105.89 亿美元。

停滞阶段(1989~1991 年底) 由于受国内政治环境影响, 各国对华借款和投资出现了停顿, 尤

其是 1989 年新增项目减少, 利用外资出现滑坡, 到 1991 年情况稍好转。3 年合计签订利用外资协议项目为 2.6 万余个, 协议金额为 431.48 亿美元, 实际利用外资为 319.02 亿美元, 占 17 年累计总额的 13.92%, 其中对外借款为 197.08 亿美元, 外商投资为 121.94 亿美元。

膨胀阶段(1992~1993 年底) 1992 年初邓小平同志的“南巡讲话”发表后, 各国政府对华借款和外商对华投资显现出空前的热度。1992 年新签订协议项目近 4.9 万个, 是 1991 年的 3.73 倍, 1993 年新签订协议项目近 8.36 万个, 达到历史最高峰。1992 年和 1993 年实际利用外资的年增长率分别达 66.2% 和 102.9%, 达到历史最高水平。两年新增协议金额 1 927.12 亿美元, 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581.62 亿美元, 占 17 年累计总额的 25.38%, 其中对外借款 191 亿美元, 外商投资 390.62 亿美元。



我国利用外资历史变化过程图

稳步发展阶段(1994~1995 年底) 经过 1994 年以前 15 年的示范、探索、调整 and 我国利用外资各种政策、法规、制度的逐步完善化, 从 1994 开始, 我国的外资利用进入稳步发展阶段, 两年合计签订外资项目为 8.48 万余个, 协议金额为 1 969.61 亿美元, 实际利用外资金额为 913.46 亿美元, 占 17 年累计总额的 39.87%, 年增长率分别为 10.9% 和 11.4%, 对外借款为 195.94 亿美元, 外商投资为

二、外资来源构成及变化特点

1. 外资来源广泛,但集中程度较高

到 1995 年底止,我国实际利用的外资来源已遍布 6 大洲,100 多个国家、地区和国际机构。按大洲划分,亚洲一直是构成我国外资来源的主体,其次是欧洲和北美洲,大洋洲、拉丁美洲和非洲虽有分布,但所占份额很小。1985~1995 年 11 年间,我

国实际利用的外资额为 2 119.91 亿美元(占 17 年累计总额的 92.5%),其中亚洲占 71.44%,欧洲占 12.33%,北美洲占 7.2%,其它 3 个洲合计为 1.94%,另外有 7.09%来源于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国际组织。按国别和地区分,外资来源又主要集中于港澳、日本、欧共体 12 国、美国、我国台湾省、东盟各国、加拿大、北欧四国和澳大利亚等,1985~1995 年 11 年间来源于上述国家或地区的外资额占同期利用外资总额的 83.97%(见表 1)。

表 1 1985~1995 年期间我国实际利用外资来源构成表

国家或地区	合 计		对外借款		外商投资	
	亿美元	%	亿美元	%	亿美元	%
香港、澳门	854.53	40.31	49.11	6.26	805.42	60.29
日本	348.81	16.45	244.91	31.24	103.89	7.78
欧共体 12 国	214.00	10.09	156.94	20.02	57.06	4.27
美国	124.53	5.87	20.12	2.57	104.41	7.82
台湾省	112.21	5.29	0.00	0.00	112.21	8.40
东盟国家	67.41	3.18	5.84	0.74	61.57	4.61
加拿大	27.70	1.31	20.29	2.59	7.41	0.55
北欧 4 国	20.24	0.95	17.18	2.19	3.06	0.23
澳大利亚	10.51	0.50	2.96	0.38	7.55	0.57
国际组织	150.40	7.09	150.40	19.10	0.00	0.00
其它	189.57	8.94	105.72	13.49	73.37	5.48
合 计	2 119.91	100	783.96	100	1 335.95	100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1986~1996 系列年份,中国统计出版社。

2. 外资来源趋于多元化,外资构成趋于集中化

外资来源的多元化主要表现在:一是来源国家或地区日益增多。改革开放初期,我国的外资来源仅局限于日本、香港等少数几个国家和地区。随着世界各国对我国开放政策认识程度的提高,对华投资的热情不断增强。1985 年底,在我国有投资的国家或地区是 30 多个,1990 年底上升到 60 余个,到 1995 年底已达到 100 多个。二是主要外资来源国家或地区在增多。1985 年我国外资来源构成中,份额大于 1%的有日本、香港、美国和欧共体等 4 个国家、地区(或国际组织),1990 年上升到 6 个,到 1995 年达 8 个。在外资来源趋于多元化的同时,外资构成并未出现分散趋势,而是更趋于集中。1985 年表 1 中的 10 个主要外资来源合计外资额占当年外资总额的 87.72%,到 1995 年上升到 89.3%。1985 年外资来源份额最高的是日本,所占比重为 34.34%,居第二位的港澳占 21.87%,国际组织占 13%,欧共体和美国分别占 8.29%和 8.21%,而到 1995 年,居首位的港澳其份额达 43.3%,第二位的日本仅为 10.62%,其它均低于 8%。

3. 对外借款增长平稳,但存在年际波动

我国借款来源相对集中于日本、欧共体 12 国和国际组织,另外港澳、加拿大、美国和北欧 4 国也占有一定份额。1985~1995 年间合计借款额构成

中,日本占 31.31%、欧共体 12 国占 20.07%、国际组织占 19.23%、港澳占 6.28%,美、加和北欧 4 国占 2~3%。日本一直是我国对外借款的主要来源,由于起点高,对华借款增长较缓,1985 年后的年平均增长率仅为 4.07%,低于总借款增长率 10 个百分点,且其占借款总额的相对份额一直在下降,1990 年后波动幅度较大。1985 年日本对华借款份额为 50.92%,1990 年下降到 38.26%,到 1995 年已低于国际组织,降为 18.41%。较大的波动有两次,波谷分别出现在 1991 年和 1994 年,1991 年的借款额是 1990 年的 51.38%,1994 年比 1993 年下降了近 63 个百分点。欧共体对华借款除 1991 和 1995 年稍有下降外,增长相对平衡,波动不大,年平均增长率达 21.61%。国际组织在我国借款构成中居第三位,总趋势是平缓增长,年均增长率为 16.18%,1986、1993 和 1995 年呈现出短暂的上升波动。此外,港澳、美、加、北欧 4 国对华借款均有程度不同的增长,都存在 2~3 次波动。

4. 客商来源以港澳为主,投资过程前期停滞缓慢,后期增长迅猛

我国外商投资构成一直以港澳客商为主体,1985 年来源于港澳的客商投资额为 9.56 亿美元,占外商投资总额的 48.86%,到 1995 年投资额达 206.25 亿美元,占外商投资的份额上升到

54.56%。1985~1995年11年合计外商投资份额构成的基本情况是:港澳占60.29%,我国台湾省、美国和日本分别为8.4%、7.82%和7.78%,东盟国家和欧共体也有一定额度,分别是4.61%和4.27%。外商投资变化与我国利用外资过程相似,大致以1991年底为界可分为前、后两个时期。前期的基本特点是各主要投资来源均呈现出投资乏力,投资过程显现为停滞或增长缓慢,并存在小幅度波动。1985~1991年期间我国外商投资年均增长率为15.56%,各主要客商源的年投资增长率也相对较低,港澳为18.62%、日本为11.63%、欧共体为9.32%,美国是负增长;后期,主要外资投资客商迅速增多,投资额度急剧上升。1992年签订的外商直接投资项目近4.9万个,是1991年的3.76倍,实际到位的外商投资金额为112.91亿美元,是1991年的2.42倍。1992~1995年期间,我国外商投资的年均增长率为69.71%。各主要外商投资源中增长最快的是东盟,年均增长率高达133.75%,最低者日本年增长率也达51.52%,港澳、美国和欧共体的年增长率分别为66.84%、74.75%和67.49%。此外,

我国台湾省客商于1991年开始在大陆投资,投资额度达4.72亿美元,到1995年上升到31.65亿美元,年增长率也高达60.93%。

三、利用外资的地区差异特征

1. 高度集中于沿海地区

从宏观上看,我国的外资利用高度集中于东部沿海地区。沿海12个省、市、区面积不到全国的1/7、人口占全国的41.24%,但1985~1995年累计利用外资额占全国的87.44%。而面积占全国的85%以上,人口占全国近59%的中、西部18省区,其份额仅为全国的1/8。尽管东部沿海地区利用外资占全国的比重呈下降的趋势,中部地区呈上升趋势,但利用外资高度集中于沿海地区的格局在短期内不会有明显改变。1985~1995年11年间沿海地区人均利用外资累计额达264.36美元,而中、西部地区分别为29.62美元和22.02美元,分别是全国平均水平的74.5%和55.4%(见表2)。

表2 我国东、中、西部地区利用外资地区差异

地 区	土地面积占 全国比重	人口占全国 比重	利用外资额占全国比重				1985~1995年	
			1985	1990	1995	1985~1995 年累计	累计利用外资额 (亿美元)	人 均 (美元/人)
东部沿海12省区	13.86	41.24	90.06	88.55	85.53	87.44	1 311.22	264.36
中部9省区	29.24	35.75	5.63	8.06	10.69	8.49	127.34	29.62
西部9省区	56.51	23.01	4.32	3.39	3.78	4.06	60.94	22.02
全 国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 499.50	39.74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1986~1996系列年份

*表中全国外资额不包括部门利用外资

2. 省际差异悬殊

我国利用外资的规模和人均额度在省区间存在的差异十分悬殊。按1985~1995年11年间人均实际利用外资累计额划分,我国可分为高水平区、较高水平区、中等水平区和低水平区4种类型。高、较高水平类型集中于沿海地区,中等、低水平类型主要分布于中、西部地区。

高水平区 含北京、天津、上海、福建、广东和海南6个省市。面积占全国的4%,1995年人口为全国的11.9%。1985~1995年实际利用外资累计额达901亿美元,占同期全国的60.1%,其中对外借款为141.79亿美元,占全国的64.96%;外商投资额为758亿美元,占全国的59.16%,人均利用外资额为440~860美元,平均为624美元,是全国平均水平的15.7倍。人均水平最高的上海市高达861.44美元,低者福建省为444.92美元。

较高水平区 含辽宁、山东、江苏和山东4个省。面积占全国的5.4%,1995年人口占全国的20%。1985~1995年实际利用外资累计额为

359.28亿美元,占全国同期总额的24%,其中对外借款为32.6亿美元,占全国的14.9%,外商投资额为326.6亿美元,占全国的25.5%。人均利用外资累计额在100~200美元之间,平均为148.46美元,是全国平均水平的3.7倍。

中等水平区 含黑龙江、吉林、河北、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广西、四川、陕西和新疆12个省区。面积占全国的45.5%,1995年人口占全国的53.8%。1985~1995年实际利用外资累计额为223.45亿美元,占全国同期总额的14.9%。人均利用外资累计额在20~70美元之间,平均为34.32美元,是全国平均水平的86.4%。

低水平区 含山西、内蒙古、贵州、云南、西藏、甘肃、青海和宁夏8个省区。面积占全国的44.7%,1995年人口占全国的13.6%。1985~1995年实际利用外资累计额为15.75亿美元,占同期全国累计额的1.05%。人均利用外资累计额均低于15美元,平均仅为9.55美元,是全国平均水平的24%。最低者西藏人均额度仅为1美分。

3. 城市集聚特征突出

城市作为我国利用外资的主要集聚地,在过去17年,无论是利用外资程度较高的东部沿海地区,还是水平较低的中、西部内陆地区,其特征均十分显著。1985~1994年期间集中于城市市区的外资累计额约为1 000亿美元,占同期各省区合计总额的91%,非农人口人均利用外资为521.78美元。城市外资集聚度(城市市区利用外资额占所在行政区利用外资总额的比重)随着外资投放城市数的增多呈逐渐下降趋势,在空间上随利用外资水平的下降而呈上升趋势。1985年我国利用外资的城市为126个,占城市总数的38.89%,城市外资集聚度近100%;1990年利用外资的城市数上升为232个,占城市总数的比重相应上升到49.68%,城市外资集聚度下降为96.78%;到1994年底有外资投放的城市达到506个,占全国622个城市的81.35%,城市外资集聚度下降到90.57%。1994年我国东部沿海12个省、市、区的城市外资集聚度为77.85%,中部9个省区为92.57%,西部9个省区为93.23%。

四、几个值得关注的问题

可以肯定地说,外资的引进和利用对我国的经济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和作用。按照传统的认识,其意义和作用主要表现在:通过吸引国际资本,弥补我国建设资金的不足;可以引进先进技术和高新产业,促进我国的产业、产品结构调整,推动技术进步;有利于提高国内企业的管理水平,培养大量素质较高的管理人才;可以为国内劳动力提供部分就业机会;可以增强我国的出口创汇能力;外资企业的运行方式还可帮助我们逐渐熟悉国际市场及经营方式,有利于我们按照国际惯例办事。从1979年开始到现在,我国利用外资已走过了17年的历程,笔者认为,外资对我国经济建设的影响已不能以传统的认识为标准来衡量了。它对尚处于起步阶段的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冲击程度已超出了我们过去的认识范围。

1. 利用外资空间不平衡性对我国地区经济发展差距的扩大化影响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地区经济发展速度和收入差距扩大且与日俱增的问题,已成为目前社会各界广泛关注和忧虑的焦点之一。地区经济发展差距的扩大固然是多种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但利用外资的空间不平衡性所产生的深刻影响是不可低估的。1979年以来的17年中,我国共利用外资2 291.36亿美元,而其中近90%集中于沿海地区。有学者提出解决我国地区经济差距过份悬殊问题的基本措施是,中央政府实行国际通行的财政转移支付制度和公共投资重点分配制度,促进欠发达地区快速发

展,以缩小与发达地区的经济差距。这种观点的出发点和思路是正确的,但并不是行之有效的办法。问题的关键是中央政府每年的预算内投资十分有限,即使将国家预算内投资全部投放到中、西部地区,也很难减缓地区经济差距扩大的趋势。1990年国家预算内投资为385.4亿元,同年各省区利用外资为55亿美元,其中的88.6%集中在东部沿海12个省区。1995年国家预算内投资为504.8亿元,而沿海12个省区实际利用的外资达到了340亿美元,是国家预算内投资总额的5.6倍。因此,在解决地区经济发展差距的问题上,如何引导外资向中、西部地区转移应受到高度重视。

2. 低层次、高份额的外商投资结构的调控问题

1979年以来的17年,中央政府一直在努力将利用外资纳入国家宏观产业结构调整的战略中。在整个80年代,政府虽无在外商投资方面制定明确的产业投资导向政策,但倾向性很明显。当时,外商来华投资尚处于试探性阶段,资金多投向风险小、回收快的纺织和旅游等服务行业,因投资规模小,未能对我国宏观产业结构调整产生大的影响。进入90年代,尤其是1992年以来,外商来华投资规模迅速膨胀。由于大的跨国公司对华投资兴趣增加,资本投向能源、交通、通讯等基础产业呈增长趋势,政府将利用外资与国内产业结构调整有机结合起来战略意图,在外商投资方向和产业结构变化中开始有所体现,但外商投资的低层次趋向和冲击国内企业的问题也更加突出。1995年全国批准签订外商直接投资项目和协议金额中,非生产性的房地产、商业和旅游等服务业仅次于工业,协议项目占项目总数的13.5%,协议金额占总金额的23.3%;工业中,纺织工业无论项目总数还是投资额度均居第一位。尽管中央政府于1994年6月和1995年6月先后颁布了“90年代国家产业政策纲要”和“指导外商投资方向暂行规定”及“外商投资指导目录”,以使外资投向适应我国产业结构调整方向的要求。然而,由于体制的条块分割和中央宏观调控能力的减弱等多方面因素,中央政府的宏观战略意图很难在具体实施中得到有效的贯彻和落实。

3. 外资规模继续扩张对转型期国有企业的冲击问题

目前,我国国民经济发展正处于由计划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变的关键时期。一方面由于旧的计划体制的被打破,过去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培育和发展起来的作为国民经济“脊梁”的大中型企业转型困难重重;另一方面投向我国的外资正呈规模迅速扩张趋势,并已开始冲击我国的国有经济。据估计,我国目前存在转型严重困难的大中型企业至少在50%以上,且多集中于掣肘国民经济健康发展的能源、原材料和重型机械制造等“瓶颈”行业。基

(下转第10页)

学反应进行解释和模拟时遵循的一条基本原则。在视觉信号由视觉联合皮层向初级视觉皮层 V1 回传的过程中,没有分类过程出现,神经元间的连接不出现分区集中现象。作为对比,在视像由视网膜向视觉联合皮层传输的过程中,视像的不同特征被分类、压缩、编码,以形成抽象表示。功能相似的神经元集聚成柱状或板状结构穿过皮层,以形成分隔构形。这种强烈的反差原因何在?我们认为主要有以下 4 个方面:视像的抽象表示有利于提取恒定不变的特征,使知觉在一定程度上保持稳定性和鲁棒性;压缩后的特征减少了形成长期记忆所需的网络规模;特征的分类和压缩有利于类比推理,从而有利于联想记忆的实现;特征的抽象表示有利于和来自其它感觉或知觉通道的关于同一对象的信息(以其抽象表示形态)合成以共同作出反应。关于这方面的系统分析笔者将另文介绍。

在视像由外侧膝状核→V1→V2→视觉联合皮层的传输过程中,由于每一中继站(隐层)中的神经元对前一中继站输出信号的接受域很小,因此,要使顶层神经元的感受野完全覆盖整个视区,并完成对认识对象的统一描述,则必须采用大量中继站序贯连接的方式(如 K. Fukushima 的神经认识机)。且不说这种序贯连接的方式受到生物神经系统真实解剖结构的严重制约,即使仅从数学的角度考虑,这种扩充感受野的方式通常也是不经济的。因此我们推测,生物视觉系统可能采用了一种经济快捷的方式——通过网络的局部连接和相关神经元的协同动作完成对认知对象的统一描述。以视觉系统的形状通道为例:将整个视野按照某种方式划分为有限个子域;在子域内部,视像的处理按并行方式各自独立地进行,需要协调的只是子域间的界面;在每一中继站,通过相关神经元的局部连接进行分阶段整合。阶段整合的作用是将小的子域整合为较大的子域,同时平滑被整合的小子域间由于前一阶段的独立处理而可能出现的不协调之处。通过连续几次阶段整合,便可以构成一幅协调的完整视像。分阶段整合的过程就是一个特征抽取、压缩和编码的序贯过程,在这一过程中,视像完成其愈来愈抽象

的表示。视像的分阶段整合,很象几个小孩子一起玩拼图游戏:他们各自将一些小块拼接成较大的块,再将较大的块拼接成更大的块……,最后拼接成一幅完整的图像。拼接过程可分阶段同步进行。开始的时候,细节信息是很重要的。在逐步拼接过程中,细节信息愈来愈不重要,起支配作用的逐渐演变成为一些关于整体的抽象概念。也就是说,图形的拼接过程实质上就是关于图形的特征抽取、压缩和编码的过程,最终呈现给大脑的是关于图形的抽象描述——噢,原来这是一幅达·芬奇的蒙娜丽莎画像!

从计算的角度讲,上述视像的表示过程无疑是十分经济的,但它是否真的是大脑运行的实际过程呢?泽基发现:在大脑内部存在大量平行于皮层表面的局部连接;在顶叶或颞叶区域内发生的信号整合都是通过网络的局部连接实现的。因此,有理由推测,上述视像的表示方式也恰是大脑所采用的。

我们已经初步解决了视像的抽象表示问题,我们已经清楚长期记忆(LTP)和大脑海马部位的神经网络的图型有关,我们甚至有理由猜测理解过程发生于额叶前部……。在过去 20 年里,在探索和掌握认知过程与大脑解剖结构之间的关系上,神经科学家们已经取得了巨大进展。将神经科学家的发现表示为严格的关于知觉的定量理论是一项艰难的工作,它需要心理学家、神经科学家和理论工作者之间的紧密合作。

参考文献

- [1]Selkoe DJ. 大脑衰老、智力减退,科学,1993(1):69~75
- [2]Shatz C J. 发育中的大脑,科学,1993(1):11~19
- [3]董聪,人工神经网络研究进展,北京: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出版社,1995
- [4]Zeki S. 头脑中的视像与脑,科学,1993(1):20~27
- [5]董聪,多层前向网络的全局最优化问题,大自然探索,1996 15(4):27~31
- [6]Fukushima K, Miyake S. Neocognitron: A New Algorithm for Pattern Recognition Tolerant. Pattern Recognition, 1982, 15(6):455~469

(责任编辑 王宏章)

(上接第 48 页)

于国家的财力状况,在短时间内实现这部分企业转型,无论在资金方面,还是技术装备方面都是难以办到的。而外商对华投资自 1992 年以来一直保持高增长,1992~1995 年期间的年平均增长率高达 51%。近两年来,累计投资规模庞大的外资企业在外贸方面已与国有企业发生了冲突,在国内市场方面已对国有企业构成了威胁。针对这种状况,为避免规模继续扩张的外资给转型期的国有经济带来难以预料的冲击和影响,我国政府不得不以外贸出

现“滑坡”、外商来华投资减少为代价,在尚无其它更为完善的吸引外资政策出台的情况下,转而采取“取消外资企业优惠政策”等措施。那么,如何以较小的代价,在保持外资有合理增长势头的条件下,既能实现国有企业,尤其是大中型企业的顺利转型,又不至于使外资给我国国有经济带来较大的或致命的冲击,仍是我国政府面临的战略性难题。

(责任编辑 肖庆山)